

证券代码：603197
债券代码：113692

证券简称：保隆科技
债券简称：保隆转债

公告编号：2025-108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拟注销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848,822 份，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3 年 8 月 30 日至 2023 年 9 月 8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

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无反馈记录。2023 年 9 月 9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3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3 年 9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与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

5、2024 年 5 月 2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并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6、2024 年 8 月 1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7、2024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8、2024 年 10 月 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9、2025 年 5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10、202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二、本次股票期权注销的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上市公司应当及时注销。

鉴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结束，激励对象中 260 人因未在行权有效期行使股票期权权益，该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848,822 份应予以注销。

综上，公司本次拟注销上述人员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848,822 份。

三、本次股票期权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于本次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本次股票期权注销的后续工作安排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办理本次股票期权注销的相关手续。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事项符合《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

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结束，激励对象中 260 人因未在行权有效期行使股票期权权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本次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848,822 份应予以注销。公司本次关于注销上述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员工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848,822 份。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律师认为，公司已就本次注销履行了必要的批准和决策程序，本次注销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注销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相关的股票期权注销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